

附件九：朴子國小 110 學年因應流感及腸病毒防治計畫

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流感及腸病毒防治計畫

一、依據：

(一)衛生福利部腸病毒防治計畫

(二)學校衛生法

(三)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

二、主旨：為避免本校學童感染流感及腸病毒，進而有效防治流感及腸病毒在校園流行，以確保師生健康。

三、對象：全校師生。

四、時間：流感及腸病毒流行期間。

五、計畫內容：

實 施 重 點	實 施 方 法	實施時間	執行單位
(一)擬定計畫	訂定本校因應流感及腸病毒防治計畫	110.09.01	學務處
(二)成立工作小組	成立流感、腸病毒防治工作小組。	110.09.01	學務處
(三)加強宣導	(1) 利用學童朝會及導師晨會時間等各種集會場所進行各項防治宣導。 (2) 加強學童正確的防治觀念與方法。 (3) 發下防治通知單進行家庭宣導。 (4) 利用懸掛布條方式，進行社區宣導。 (5) 利用本校及教室公佈欄張貼各項海報單張，進行全面防治宣導。	隨時進行	學務處 健康中心 各班級任
(四)影片教學	提供流感及腸病毒防治宣導影片，供各班教學宣導	110.09.1～ 學期結束	學務處 衛生組
(五)追蹤、治療及隔離	(1) 各班每天清查學童健康狀況，如發現學童發燒(>37.5℃)或不尋常情形，立刻送至健康中心複檢 (2) 健康中心針對各班發燒之學童進行複檢，如發現流感或腸病毒疑似病例時，立刻通知家長送醫確認及治療，進行追蹤。 (3) 流行期間學童如有發燒情形，則勸導家長讓孩子在家休息。 (4) [低年級]及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之班級，七日內同一班級有[三名以上(含三名)]學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腸病毒、手足口症或疱疹性咽峽炎時，該班級應停課七日。 (5) [中、高年級]及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之班級，七日內同一班級有	隨時進行	健康中心 級任導師

	[四名以上(含四名)]學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腸病毒、手足口症或疹性咽峽炎時，該班級應停課七日。 (6) [幼兒園]，七日內同一班級有[二名以上(含二名)]學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腸病毒、手足口症或疱疹性咽峽炎時，該班級應停課七日。 (7) 復課日早上 7:00 開始，請衛生所醫師協助檢查孩童身體狀況。		
(六)校園環境清潔、消毒及衛生教育	(1) 利用每日打掃時間加強校園環境打掃工作。 (2) 開學前進行校園消毒工作。 (3) 各教室洗手台均掛上肥皂，並培養學童正確洗手的好習慣。 (4) 各班午餐前均養成洗手的好習慣，打菜及端菜的學童均戴上口罩。	隨時進行	學務處 健康中心 級任導師
(七)心理輔導	(1) 為避免學童及家長恐慌，落實正確觀念宣導。 (2) 如出現疑似病例時，針對病例及班級進行心理輔導。	必要時	輔導處 學務處 健康中心
(八)補救教學	(1) 針對在家休息或隔離學童進行事後補救教學工作。 (2) 如遇到成績考查時，也給予補考機會。	必要時	教務處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衛生教育組 林冠州

學務主任：

教師兼學務主任 楊人和

校長：

校長 林金進

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流感、腸病毒防治工作小組

職 稱	姓 名	執 掌	工 作 項 目
校長	林金進	召集人	召集成員研擬流感、腸病毒防治計畫
學務主任	楊人和	副召集人	研究策劃督導計畫執行並協助行政協調
教務主任	張鐘升	副召集人	落實流感、腸病毒宣導課程之執行
總務主任	吳伯祥	副召集人	針對廁所、洗手台提供維護修繕
輔導主任	陳明月	副召集人	針對流感、腸病毒病例班級實施心理安寧措施
幼兒園主任	黃雅紋	副召集人	落實幼兒園流感、腸病毒宣導與課程之執行
衛生組長	林冠州	政策執行	辦理腸病毒相關宣導活動
護士	蘇瑞萍	政策執行	1. 提供相關衛教諮詢服務 2. 針對疑似病例進行後續追蹤 3. 執行傳染病通報工作
教師代表	一年級學年主任 二年級學年主任 三年級學年主任 四年級學年主任 五年級學年主任 六年級學年主任	政策執行	1. 落實緊急疫情處理機制 2. 疑似病例通報行動 3. 疑似病例後續追蹤